

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4日以邮件送达的形式向各位监事送出。

2、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时间：2023年8月10日；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；方式：现场。

3、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。

4、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军先生召集和主持，董事会秘书欧贤华先生列席会议。

5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后，公司实施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，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公司《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2022年激励计划》”）的规定，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数量进行调整，调整程序合法合规。监事会同意本次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调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数量的公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2022年激励计划》

的相关规定，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，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达成。公司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符合公司《2022 年激励计划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，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同意公司对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相关事宜。上述事项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公告》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根据《2022 年激励计划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审议注销部分已获授的股票期权事项的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注销《2022 年激励计划》中 2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41.1515 万份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一日